

文獻考釋

《楚辭天問箋》點校補正

楊彤*

【提要】

《楚辭天問箋》為清代學者丁晏（1794—1875）用力之作。丁晏字儉卿，號柘堂，晚號石亭居士，江蘇淮安人，為清代中晚期重要學者。該書在王逸章句基礎上，對〈天問〉篇的疑難問題廣加引證並作箋釋，字義訓詁亦力求明晰。據丁晏自敘，該書草創於嘉慶二十二年（1817），至咸豐四年（1854）方告完成。201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點校本，由當代學者黃靈庚（1945—）整理。黃靈庚為浙江浦江人，浙江師範大學教授、中國古典文獻學博士生導師，兼任中國屈原學會副會長、浙江省文化工程「江南文化研究中心」首席專家，是融通古籍整理與楚辭學研究的重要學者。該點校本是目前唯一的整理本，但在底本與參校本的選擇上有所疏失，且在校勘和標點方面仍存在一些值得商榷之處。

一、前言

黃靈庚點校的《楚辭天問箋》於2018年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（以下簡稱「上古本」）。據黃先生前言部分：「其原稿藏於臺灣中央圖書館，不易見也。其傳世刻本，見有咸豐四年刻本及廣雅書局光緒年間刊本。今即以廣雅本為底本，咸豐本為參校本，校勘僅改訛字。」¹蓋該點校本以廣雅書局光緒年間刊本（以下簡稱「廣雅本」）為底本，以咸豐四年刻本（以下簡稱「咸豐本」）為參校本。《中國古籍善本總目》著錄此書有廣雅書局叢書本、咸豐四年序刻本，實為重複著錄。咸豐四年序刻本實即廣雅書局叢書本。今考北京大學圖書館所藏「咸豐四年序刻本」，其版

* 江蘇南通大學文學院碩士生

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8年），前言。

心鐫有「廣雅書局刊」五字。按張之洞於光緒十三年（1887）方設廣雅書局，遠晚於咸豐四年（1954）。又，丁晏所輯《頤志齋叢書》於同治元年（1862）由六藝堂刊刻，其目錄分「已刻印版」與「未刻善稿」兩類，而《楚辭天問箋》列於「未刻善稿」之中，足證至同治元年（1862）該書尚未有刻本行世。由此觀之，黃先生於參校本之選擇或略有疏失。

有鑒於此，今以廣雅本為底本，以原稿本為參校本，對該整理本進行校勘，考訂其中較為典型的疑誤，分為「訛」、「脫」、「衍」、「倒」、「句讀考訂」、「誤校」六類，整理成文。所論雖為一己之見，亦願呈請方家指正。

二、訛誤訂正

1. 《漢書·成帝紀》：「元帝在太子宮，坐甲觀畫堂。」²

今按：「坐甲觀畫堂」，應從稿本作「生甲觀畫堂」。

《漢書》卷十〈成帝紀〉載：「孝成皇帝，元帝太子也。母曰王皇后，元帝在太子宮，生甲觀畫堂，為世嫡皇孫。」³顏師古引應劭注曰：「甲觀在太子宮甲地，主用乳生也。畫堂畫九子母。」⁴「甲觀」為漢代太子宮中的樓觀名稱，又《漢書》卷九十八〈元後傳〉：「甘露三年，生成帝於甲館畫堂，為世適皇孫。」⁵其中「甲館」即「甲觀」。可知漢成帝實生於甘露三年之甲觀畫堂。「坐」或因與「生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2. 《山海經·海外北經》：「北方禺疆，人面鳥身，珥兩青蛇，踐兩赤蛇。」⁶

今按：「踐兩赤蛇」，應從稿本作「踐兩青蛇」。

《山海經·海外北經》曰：「北方禺疆，人面鳥身，珥兩青蛇，踐兩

²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10。

³ 班固：《漢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4年），頁301。

⁴ 班固：《漢書》，頁301。

⁵ 班固：《漢書》，頁4016。

⁶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10。

青蛇。」⁷另〈大荒北經〉曰：「有神，人面鳥身，珥兩青蛇，踐兩赤蛇，名曰禺疆。」⁸與此經文略異，此處引文或為混淆兩處經文所致。

3. 景純《圖贊》曰：「崑侖白精，水之靈府。唯帝下都，西邦之宇。傑然中峙，號曰天柱。」⁹

今按：此處存在三處疑誤。

一是「崑侖白精」當據郭璞《山海經圖贊》作「崑侖月精」。

廣雅本作「崑侖白精」，稿本作「崑侖自精」，二者皆誤，當以「崑侖月精」為是。「崑侖月精，水之靈府」一句本於「月精生水」之說。《晉書·天文志》曰：「方諸可以取水於月，而無取月於水之道，此則月精之生水了矣。」¹⁰崑侖為黃河、赤水、洋水、黑水諸水所出，故郭璞譽之為「水之靈府」，若作「月精」，正與「水府」相呼應，文理貫通。今廣雅本之「白」與稿本之「自」，或皆因與「月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二是「西邦之宇」當據張溥《郭弘農集》作「西老之宇」。

關於此句的解讀，學界歷來存有爭議，主要形成兩種觀點：一據《郭弘農集》作「西老之宇」，¹¹一據《藝文類聚》作「西羌之宇」。¹²「西老」即西王母，《山海經·大荒西經》載：「西海之南，流沙之濱，赤水之後，黑水之前，有大山名曰崑侖之丘。有神，人面虎身，有文有尾，皆白處之。其下有弱水之淵環之，其外有炎火之山，投物輒然。有人戴勝，虎齒有豹尾，穴處，名曰西王母。」¹³《淮南子》亦有：「西老折勝，黃神嘯吟」之語。「老」與「姥」音近可通。郝懿行《山海經箋疏》於「西老」

⁷ 方輅譯注：《山海經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1年），頁246。

⁸ 方輅譯注：《山海經》，頁331。

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20。

¹⁰ 房玄齡：《晉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4年），頁284。

¹¹ 郭璞撰，張溥輯，聶恩彥校注：《郭弘農集校注》（太原：山西人民出版社，1991年），頁118。

¹² 歐陽詢：《藝文類聚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9年），頁131。

¹³ 方輅譯注：《山海經》，頁322。

下注云：「老當為姥，《類聚》作羌，又老之譌。」¹⁴此說可從。「唯帝」即「惟帝」，指天帝，《山海經·西山經》言崑崙丘「是實惟帝之下都」。¹⁵若將「西老」與「惟帝」並舉，於文意更為妥帖協調。綜上可知，原文「邦」字當作「老」。

三是「傑然中峙」當作「嶸然中峙」。

「嶸然中峙」一語，見於《郭弘農集》與《藝文類聚》。《康熙字典》釋「嶸」為「高貌」，並引郭璞〈江賦〉「虎牙嶸豎以屹峩」為證。郭璞以「嶸然」形容崑崙中峙之高聳，其義甚明。「傑」當作「嶸」，或因字形相近而訛。

4. 陸士衡《演連珠》：「蘭毫停室，不思銜燭之龍。」¹⁶

今按：「蘭毫停室」，應從稿本作「蘭膏停室」。

陸機《陸士衡集》有「蘭膏停室，不思銜燭之龍」¹⁷句。「蘭膏」指古代燈具所用油脂，其名典籍有徵，如《楚辭·招魂》「蘭膏明燭，華鋹錯些」。¹⁸「毫」或因與「膏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5. 高誘注：「龍銜燭以照太陰，蓋長千里，視為晝，瞑為夜，吸為冬，呼為夏」¹⁹

今按：「吸為冬，呼為夏」，應從稿本作「吹為冬，呼為夏」。

《淮南子·地形訓》：「燭龍在雁門北，蔽於委羽之山，不見日，其神人面龍身而無足。」高誘注曰：「蔽，至也。委羽，北方山名。一曰龍銜燭以照太陰，蓋長千里，視為晝，瞑為夜，吹為冬，呼為夏。」²⁰「吸」或因與「吹」表意相類而誤。

¹⁴ 郝懿行撰，樂保群點校：《山海經箋疏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9年），頁403。

¹⁵ 方輅譯注：《山海經》，頁48。

¹⁶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22。

¹⁷ 陸機著，劉運好校注：《陸士衡文集校注》（南京：鳳凰出版社，2007年），頁767。

¹⁸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7年），頁208。

¹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22。

²⁰ 劉文典撰，殷光熹點校：《淮南洪烈集解》（昆明：雲南大學出版社，1998），頁148。

6. 《說文》：「玕，石之似玉者。」²¹

今按：「玕」，應從稿本作「玕」。

《說文解字》釋「玕」為「琅玕也。從玉幹聲」，²²並引《禹貢》「球、琳、琅玕」為證，未言其似玉。而「玕」字下則明言「石之似玉者。從玉於聲」，²³正與原文所述相合。「玕」或因與「玕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7. 仲尼曰：「僬僬氏長三尺，短之至也。長者不過十丈，數之極也。」²⁴

今按：「長者不過十丈」當從稿本作「長者不過十之」。

《國語·魯語》曰：「僬僬氏長三尺，短之至也。長者不過十之，數之極也。」²⁵「丈」或因與「之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8. 《涼州異物志》：「有大人在零陵北，長十餘里。」²⁶

今按：「有大人在零陵北，長十餘里」當據《涼州異物志》作「有大人在丁陵北，長萬餘里」。

《涼州異物志》為記載古代河西地區風物之重要文獻，惜原書久佚。清代學者張澍廣稽群籍，自《水經注》、《魏志注》、《初學記》、《太平御覽》、《齊民要術》、《北堂書鈔》、《太平廣記》等書中輯錄相關佚文，並加考訂，輯為《涼州異物志》一卷。據其所輯，中有記載曰：「有一大人生於北邊，在丁零北千五百里。偃臥於野，其高如山，頓腳成谷，橫身塞川，近之有災，銅甍擊旂。（《太平御覽》）原注：在丁陵北千五百里，長萬餘里，頓足之間，乃似大谷。」²⁷另，蔣驥《山帶閣注楚辭》亦引《涼

²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24。

²² 許慎撰，段玉裁注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1 年），頁 18。

²³ 許慎撰，段玉裁注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，頁 17。

²⁴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27。

²⁵ 徐元浩撰，王樹民、沈長雲點校：《國語集解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2 年），頁 203。

²⁶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28。

²⁷ 張澍輯：《涼州異物志》（清道光元年張氏刻二酉堂叢書本，西元 1821 年），卷 1，頁 2 上。

州異物志》云：「有夫人在丁陵北，長萬餘里。」²⁸二者內容相合，可互為參證。

9. 言啟所以能變化更革，而代益為君者。²⁹

今按：「更革」，應從稿本作「更益」。

據王逸《楚辭章句》，當為「言啟所以能變化更益，而代益為君者。」，³⁰叔師所云「更益」為取代伯益之意。「革」為「益」字之誤，或受〈天問〉「何後益作革」之影響而訛。

10. 射，即射御之射。皆武事也。言啟與有扈戰，三陣而不服，胡終歸於練武之善，竟滅其國而無害於啟之躬也。³¹

今按：「射御之射」，應從稿本作「射御之善」。

此句為丁晏釋〈天問〉「皆歸射鞫」之「射」字所作箋文。「射御之善」意指精於射御之人，且與下文「胡終歸於練武之善」文意呼應，前後貫通。若作「射御之射」，則僅為字面重複，意蘊單薄，且與後文「練武之善」失卻對應。綜上，「射」當為「善」字之誤。

11. 言禹脰剝母背而生，其母死分散竟墜，何以能有聖德，憂勞天下乎？³²

今按：「其母死分散竟墜」，應從稿本作「其母之身分散竟墜」。

據王逸《楚辭章句》，當為「言禹脰剝母背而生，其母之身分散竟墜，何以能有聖德，憂勞天下乎？」³³

12. 窮，即有窮國也。履，險也。越，過也。³⁴

今按：「履」字廣雅本、稿本皆作「巖」。

²⁸ 蔣驥：《山帶閣注楚辭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9年），頁65。

²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35。

³⁰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74。

³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35。

³²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36。

³³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74。

³⁴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40。

此句乃丁氏為〈天問〉「阻窮西徵，巖何越焉」一句所作箋文，據陳本禮《屈辭精義》：「巖，險也。越，過也。」³⁵「履」當為「巖」字之誤。

13.《世紀》云：「炎帝母任姁，有僑氏女，名大登。」³⁶

今按：「大登」，應從稿本作「女登」。

據《帝王世紀》卷一：「炎帝神農，母曰任姁，有嬌氏女，有女登。」³⁷「大」為「女」字之誤。

14.恒，常也。季，末也。樸，大也。言湯常能秉持契之未德，修而弘之。

天嘉其志，出田獵，得大牛之瑞也。³⁸

今按：「未德」，應從稿本作「末德」。

本條內上文明言「季，末也」，又據王叔師《楚辭章句》，此處當為「末德」。「未」或因與「末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15.舜為天子，封象於有畀，而後嗣之子孫長為諸侯。³⁹

今按：「有畀」，應從稿本作「有鼻」。

王逸《楚辭章句》作「有鼻」。⁴⁰王隱《晉書地道記》曰：「應陽縣，本泉陵之北部。東五里有鼻墟，言象所封也。山下有象廟，言甚有靈，能興雲雨。」⁴¹「畀」或因與「鼻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16.《史記》言：「紂師雖眾，皆無戰之心，心欲武王亟入，紂師皆倒兵以戰，以開武王。武王馳之，紂兵皆崩，畔紂。」言殷民反而向周，以成其罪。⁴²

³⁵ 陳本禮撰，慈波點校：《屈辭精義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7 年），頁 85。

³⁶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50。

³⁷ 皇甫謐：《帝王世紀》（清光緒貴築楊氏刻訓纂堂叢書本，約西元 19 世紀），卷 1，頁 3 下。

³⁸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58。

³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60。

⁴⁰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80。

⁴¹ 王隱撰，畢沅輯：《晉書地道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5 年），頁 28。

⁴²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65。

今按：「以成其罪」，應從稿本作「以成其事」。

若依「以成其罪」，則意指殷民陣前倒戈反商之舉坐實了自身罪行，此說於理未安。紂王無道，周師伐之乃順天應人之舉，何罪之有？且〈泰誓〉所載，周武王歷數紂王罪狀，從未指斥歸順周軍之殷民。反之，作「以成其事」，則文意順適，謂殷民反戈，助成武王克商之大業，正合《史記》敘事之旨。因此，「罪」當為「事」字之誤。

17. 訓語有之，曰：「夏之衰也，褒人之神化為二龍，以問於王庭，而言曰：『余褒之二君也。』」⁴³

今按：此處當作「同於王庭」。廣雅本作「問於王庭」、稿本作「聞於王庭」，二者皆誤。

《國語·鄭語》載：「夏之衰也，褒人之神化為二龍，以同於王庭。」⁴⁴韋昭注云：「褒人，褒君。共處曰同。」⁴⁵若作「問」或「聞」，皆與「二龍共處」之語義及語境不合。「問」、「聞」或因與「同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18. 《周本紀》：「崇侯虎譖西伯於殷紂」，「帝紂乃囚西伯於羑里。閔天之徒患之，乃求有莘氏美女，驪戎之文馬，有熊九駟，他奇怪物，因殷嬖臣費仲而獻之紂。」⁴⁶

今按：「閔天」，應從稿本作「閔夭」。

《史記·周本紀》：「崇侯虎譖西伯於殷紂曰：『西伯積善累德，諸侯皆向之，將不利於帝。』帝紂乃囚西伯於羑里。閔夭之徒患之，乃求有莘氏美女，驪戎之文馬，有熊九駟，他奇怪物，因殷嬖臣費仲而獻之紂。」⁴⁷其中「閔夭」為周文王重要輔臣，亦為武王伐紂之功臣，名列文王「四

⁴³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69。

⁴⁴ 徐元浩撰，王樹民、沈長雲點校：《國語集解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2 年），頁 473。

⁴⁵ 徐元浩撰，王樹民、沈長雲點校：《國語集解》，頁 473。

⁴⁶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73。

⁴⁷ 司馬遷撰，裴駟集解，司馬貞索引，張守節正義：《史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4 年），頁 151。

友」之一。此事在《史記·殷本紀》中亦有相應記載：「西伯之臣閼夭之徒，求美女奇物善馬以獻紂，紂乃赦西伯。」⁴⁸由此可知，「天」或因與「夭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19. 初湯臣摯，後茲臣輔。⁴⁹

今按：「後茲臣輔」，應從稿本作「後茲承輔」。

據王逸《楚辭章句》，當為「言湯初舉伊尹，以為凡臣耳。後知其賢，乃以備輔翼承疑，用其謀也」，⁵⁰「臣」或因與「承」字音相近而誤。

20. 言楚王惑信讒佞，其威嚴當日墮，不可復奉承，雖從天帝求福，神無如之何。⁵¹

今按：「奉承」，應從稿本作「奉成」。

據王逸《楚辭章句》，當為「言楚王惑信讒佞，其威嚴當日墮，不可復奉成，雖從天帝求福，神無如之何」，⁵²「奉成」為「相助促成」之意。王充《論衡》亦有「能相奉成者，必同氣者也」⁵³之語，可為佐證。若作「奉承」，則顯與屈子忠貞剛直之品性相違，其志潔行廉，斷非諂媚阿諛之輩。「承」或因與「成」音相近而誤。

21. 《九歌·山鬼》云：「雷填填兮雨冥冥，緩啾啾兮猋夜鳴。風颯颯兮木蕭蕭，思公子兮徒離憂。」⁵⁴

今按：「緩啾啾」，應從稿本作「媛啾啾」。

根據屈原《九歌·山鬼》原文：「雷填填兮雨冥冥，媛啾啾兮猋夜鳴。風颯颯兮木蕭蕭，思公子兮徒離憂。」⁵⁵王逸注云：「言己在深山之中，

⁴⁸ 司馬遷撰，裴駰集解，司馬貞索引，張守節正義：《史記》，頁 137。

⁴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78。

⁵⁰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85。

⁵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84。

⁵²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86。

⁵³ 王充：《論衡》（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74 年），頁 225。

⁵⁴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84。

⁵⁵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61。

遭雷電暴雨，獫狁號咷，風木搖動，以言恐懼失其所也。」⁵⁶「獫狁兮狁夜鳴」一句為互文見義，「獫」與「狁」相呼應，泛指山野猿類；「狁狁」與「夜鳴」互文，摹寫其哀鳴之聲。若作「緩狁狁兮狁夜鳴」，則「緩」字不辭，既失其獸名本義，亦破壞互文結構，致使文意扞格。「緩」或因與「獫」字形相近而誤。

三、脫文補正

1. 《史記·封禪書》：「有龍胡髯下迎黃帝，黃帝上騎，羣臣後宮從上者七十餘人。」⁵⁷

今按：「胡髯」上原脫「垂」字。

據司馬遷《史記》，當作「有龍垂胡髯下迎黃帝。黃帝上騎，羣臣後宮從上者七十餘人。」⁵⁸「有龍」為主語，「垂胡髯」為動賓結構，作謂語描述龍之動作。「垂」字意為「垂落」，若刪此字，則「胡髯下迎」語法殘缺，使得動作描述不清晰。

2. 言啟能修明禹樂，陳列宮商之音，備其禮樂也。⁵⁹

今按：原文中有兩處錯誤。

一是「修明」上原脫「備」字，二是「禹樂」應作「禹業」。

王逸《楚辭章句》云：「言啟能備修明禹業，陳列宮商之音，備其禮樂也。」⁶⁰句中「備」為程度副詞，用以充分修飾「修明」這一動作，意為「全面」、「完備」，用以強調啟對禹業繼承與發揚之充分。若闕此字，則語義的完整性與力度均有不足。

3. 白蜺嬰茀，胡爲此堂？安得良藥，不能固臧？陸云：「得」下一有「夫」

⁵⁶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63。

⁵⁷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25。

⁵⁸ 司馬遷撰，裴駰集解，司馬貞索引，張守節正義：《史記》，頁 1674。

⁵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36。

⁶⁰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74。

字。⁶¹

今按：原文中有兩處錯誤。

一是「良藥」上原脫「夫」字。

據王逸《楚辭章句》，當作「安得夫良藥」。⁶²

二是「夫」應從稿本作「失」。

朱子《楚辭集注》曰：「安得夫良藥，不能固臧」疏文曰：「葍，音拂。得下一有『失』字。」⁶³陸時雍《楚辭疏》、汪瑗《楚辭集解》所載亦同。或因前文脫「夫」字、且「夫」與「失」字形近而誤。

四、衍文刪正

1. 《寰宇記》：「羿屠巴蛇於洞庭，其骨若陵谷，名曰巴陵。」⁶⁴

今按：此處存在兩處疑誤。

一是「谷」字為衍文，當刪。

二是「名曰」當據他書改為「故曰」。

《太平寰宇記》曰：「昔羿屠巴蛇於洞庭，其骨若陵，故曰巴陵。」

⁶⁵此句講述後羿斬巴蛇事。

2. 蒸，祭也。后帝，天帝也。若，順風也。⁶⁶

今按：原文中的「風」字為衍文，當刪。

此句出自王逸《楚辭章句》：「蒸，祭也。后帝，天帝也。若，順也。」

⁶⁷另〈招魂〉「抑驚若通兮」，王逸注曰：「抑，止也。驚，馳也。若，順

⁶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42。

⁶²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73。

⁶³ 朱熹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集注》，頁 78。

⁶⁴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29。

⁶⁵ 樂史：《太平寰宇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7 年），頁 2299。

⁶⁶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38。

⁶⁷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75。

也。」⁶⁸兩處互證，其義可鑒。

3. 《路史·寒浞傳》：「澆朋淫不義，而淫於丘嫂岐。」「丘嫂」字，本《漢書·楚元王傳》。孟康曰：「丘，空也。兄亡，空有嫂。」顏注：「未及《左傳》少康滅澆於過。」⁶⁹

今按：原文中「孟康曰：『丘，空也。兄亡，空有嫂。』」一句實為衍文，當刪。原句應作：「《路史·寒浞傳》：『澆朋淫不義，而淫於丘嫂岐。』『丘嫂』字，本《漢書·楚元王傳》，顏注未及。《左傳》：『少康滅澆於過。』」

《路史》為南宋羅泌所撰，「顏注」指其子羅顏所作注文。丁晏本意調「丘嫂」一詞源出《漢書·楚元王傳》，而羅顏注中未言及此出處。稿本原無「孟康曰」云云，該句實為劉毓崧眉批所擬增，其批曰：「邱嫂至未及擬改為雙行夾註。顏字上擬增：『孟康曰：「丘，空也。兄亡，空有嫂。」』」蓋劉氏據前文《漢書·楚元王傳》內容臆補此注，反致文意淆亂、句讀失當，實非丁晏原文所有。

4. 藏，謂藏主於室也。《左傳》莊十四年：「命我先人典司宗祏。」杜注：「宗祏，宗廟中藏主石室。」遷藏主而就岐下。《綿》之歌古公曰「作廟翼翼」，此其證也。《易·益》之四爻曰「利用為依遷國。」《柳集·天對》云：「踰梁橐囊，羶石蟻萃。」謂橐囊裹糧，則以藏為蓋。藏之義，與《章句》同。⁷⁰

今按：此處存在兩處疑誤。

一是「羶石蟻萃」應作「羶仁蟻萃」，當據《柳河東集》⁷¹改。

二是原文「與《章句》同」四字系衍文，當刪，作：「《柳集·天對》云：『踰梁橐囊，羶仁蟻萃。』謂橐囊裹糧，則以『藏』為蓋藏之義。」

⁶⁸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221。

⁶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47。

⁷⁰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75。

⁷¹ 柳宗元：《柳河東集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3年），頁141。

查稿本原無此四字，當為廣雅本整理者所臆增。此處為丁晏詮釋〈天問〉「遷藏就岐何能依」中「藏」字之箋文。王逸《章句》釋「藏」為「寶藏」，謂「文王始與百姓徙其寶藏，來就岐下」；⁷²而丁晏則以「藏」為「藏主於室」，指宗廟中所奉祖先牌位，其說實與《章句》相悖，並非「同」義。《柳集·天對》言「橐囊裹糧」，乃取「藏」為「蓋藏」之意，適與前文相合。可見衍文之增，蓋因後人句讀失當，曲解箋旨，致失丁氏原意。

五、倒文乙正

1. 《漢書·地理志》小顏引魚豢云：「漢火行忌水，故去洛水而加隹。」如魚氏說，則光武以後改為雒字也。⁷³

今按：「故去洛水而加隹」，應從稿本作「故洛去水而加隹」。

自漢武帝後，漢朝漸采「火德」之說，遂生忌水之諱。「故洛去水而加隹」意指將「洛」字中之「㇀」旁去除，增以「隹」旁，遂成「雒」字。若作「去洛水而加隹」，則易被誤解為去除「洛水」，故應乙正。

2. 營，得也。班，徧也。言湯往田獵，不但馳驅往來也。⁷⁴

今按：「馳驅」，應從稿本作「驅馳」。

據王逸《楚辭章句》，當為「營，得也。班，徧也。言湯往田獵，不但驅馳往來也」，⁷⁵應乙正。

3. 〈周本紀〉：「九年，武王上祭於畢。東觀兵，至於孟津。為文王木主，載以軍中車。」⁷⁶

今按：「載以軍中車」，應從稿本作「載以車，中軍」。

⁷²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84。

⁷³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38。

⁷⁴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58。

⁷⁵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79。

⁷⁶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77。

《史記·周本紀》載：「為文王木主，載以車，中軍。」⁷⁷文王為武王父親，其木主若「載以軍中車」顯得太過隨意，作「載以車，中軍」則說明木主不僅放在車上，更重要的是位置在中軍——全軍最核心的位置，營造出一種莊嚴肅穆的場景感，故應乙正。

六、句讀考訂

1. 《呂氏春秋·求人覽》：「昔者堯朝許由於沛澤之中，十日出而焦火不息。」⁷⁸

今按：稿本「覽」作「云」，是。

《呂氏春秋》卷二十二有〈求人〉篇，原文應作「《呂氏春秋·求人》云：『昔者堯朝許由於沛澤之中，十日出而焦火不息。』」若作「覽」，則易與《呂氏春秋》之別稱《呂覽》相混，致書名與篇名層級不清。故宜據稿本回改作「云」。

2. 《隋巢子》云：「奚祿山壞，天賜玉玦於羿，遂殘其身利。」利，即謂玉玦也。⁷⁹

今按：此句乃丁晏為〈天問〉「馮珧利決，封豨是射」所作箋注，當據稿本作「《隨巢子》云：『奚祿山壞，天賜玉玦於羿，遂以殘其身。』利決，即謂玉玦也。」

丁氏引《隨巢子》以釋「利決」。《太平御覽》卷八〇五引《隨巢子》云：「幽厲之時，奚祿山壞，天賜玉玦於羿，遂以殘其身，以此為福而禍。」⁸⁰廣雅本誤將「《隨巢子》」作「《隋巢子》」，且引文原脫一「以」字，又將「決」誤作「利」，致上古本引文斷取「利」字入句，文意扞格。宜據《太平御覽》及稿本補「以」、正「隨」「決」，以復原文之舊。

⁷⁷ 司馬遷撰，裴駰集解，司馬貞索引，張守節正義：《史記》，頁156。

⁷⁸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32。

⁷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38。

⁸⁰ 李昉：《太平御覽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5年），頁3576。

3. 《漢書·鮑宣傳》：「漿酒霍肉」，小顏注：「藿，豆葉，即〈公食禮〉之牛藿也。」⁸¹

今按：此句當作「《漢書·鮑宣傳》：『漿酒霍肉』，小顏注：『藿，豆葉。』即〈公食禮〉之牛藿也。」

「霍」通「藿」，《漢書》顏師古原注為：「霍，豆葉也，貧人茹之也。」⁸²注文中並無「即〈公食禮〉之牛藿也」之語。此句實為丁晏所作進一步闡釋，用以說明「藿」在禮書中的用例，然上古本誤將其混入顏注引文，致使注文與正文界限不清，文義淆亂。應據《漢書》原注予以釐正。

4. 婦人則引《詩》刺之曰：「墓門有棘，有鴉萃止。」故曰「繁鳥萃棘」也。言墓門有棘，雖無人棘上，猶有鴉，汝獨不愧也？⁸³

今按：此句當斷作：「婦人則引《詩》刺之曰：『墓門有棘，有鴉萃止。』故曰『繁鳥萃棘』也。言墓門有棘，雖無人，棘上猶有鴉，汝獨不愧也？」

王逸《楚辭章句》黃靈庚點校本作「雖無人，棘上猶有鴉」。⁸⁴「繁鳥萃棘」既言群鳥棲於棘叢，則「棘上猶有鴉」方合文義，若讀作「雖無人棘上」，反言棘上無人，既與「有鴉」之意相悖，亦失設問警誡之旨。故當從《章句》校改，以復文理之正。

七、誤校

1. 《史通》云：「瞽叟使舜滌廩，舜告堯二女，女曰：『時其焚汝，鵲汝裳衣，鳥工往。』」⁸⁵【校勘記】：「史通」，原作「通史」，據《史通》乙。⁸⁶

⁸¹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41。

⁸² 班固：《漢書》，頁 3090。

⁸³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59。

⁸⁴ 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，頁 80。

⁸⁵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51。

⁸⁶ 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，頁 87。

今按：「史通」，原作「通史」，上古本據廣雅本改，此蓋因點校者未詳考《通史》其書，遂疑為《史通》之倒乙，然底本實不誤。

《通史》確為梁武帝所撰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載：「《通史》四百八十卷，梁武帝撰。起三皇，訖梁。」⁸⁷是書今雖不傳，然《史記·五帝本紀》張守節《正義》嘗引《通史》云：「瞽叟使舜滌廩，舜告堯二女，女曰：『時其焚汝，鵲汝衣裳，鳥工往。』舜既登廩，得免去也。」⁸⁸正與原文所引相合。而劉知幾《史通》現存四十九篇，並無此段文字。故可斷定，底本作「通史」不誤，不當擅改。

另「裳衣」當從稿本作「衣裳」，據《正義》所引《通史》乙。

八、結語

由上可知，上古本《楚辭天問箋》中存在的訛誤為數不少。究其根本，主要在於參校本的選擇欠妥：黃靈庚先生未能得見臺灣所藏稿本，亦未辨明咸豐四年刻本實與廣雅本同出一版，從而導致校勘精審程度有所不足。今撰此文，旨在為此書日後修訂再版提供參考，以期推動《楚辭天問箋》校勘工作進一步完善，為學界貢獻一部更為精善的定本。

引用文獻

（一）引用古籍

張澍輯：《涼州異物志》（清道光元年張氏刻二酉堂叢書本，西元1821年）。

皇甫謐：《帝王世紀》（清光緒貴築楊氏刻訓纂堂叢書本，約西元19世紀）。

丁晏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（清咸豐間山陽丁氏清朱絲欄稿本，約西元19世紀）。

（二）現代出版專書

丁晏著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天問箋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8年）。

班固：《漢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4年）。

⁸⁷ 魏徵：《隋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2年），頁956。

⁸⁸ 司馬遷，裴駰集解，司馬貞索引，張守節正義：《史記》，頁41。

方輅譯注：《山海經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1年）。

房玄齡：《晉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4年）。

郭璞撰，張溥輯，聶恩彥校注：《郭弘農集校注》（太原：山西人民出版社，1991年）。

歐陽詢：《藝文類聚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9年）。

郝懿行撰，樂保群點校：《山海經箋疏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9年）。

陸機著，劉運好校注：《陸士衡文集校注》（南京：鳳凰出版社，2007年）。

王逸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章句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7年）。

許慎撰，段玉裁注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1年）。

徐元浩撰，王樹民、沈長雲點校：《國語集解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2年）。

蔣驥：《山帶閣注楚辭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9年）。

陳本禮撰，慈波點校：《屈辭精義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7年）。

朱熹撰，黃靈庚點校：《楚辭集注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5年）。

王隱撰，畢沅輯：《晉書地道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5年）。

徐元浩撰，王樹民、沈長雲點校：《國語集解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2年）。

司馬遷撰，裴駰集解，司馬貞索引，張守節正義：《史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4年）。

王充：《論衡》（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74年）。

樂史：《太平寰宇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7年）。

柳宗元：《柳河東集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3年）。

李昉：《太平御覽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5年）。

魏徵：《隋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2年）。